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新冠疫情防控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1610831016093571P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马文忠 (签章)

联系人： 高宇

联系电话： 09127221066

评价时间： 2024年3月18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子洲县交通运输局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交通运输局 140001		实施单位	子洲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7.39	117.39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17.39	117.39	10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决防控疫情传播，保障群众健康			坚决防控疫情传播，保障群众健康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站点	10 个	10 个	10	10	
		质量指标	坚决阻断疫情传播	无感染	无感染	10	10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期	全年	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预计投资	117.39	117.39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确保全县无感染	无感染	无感染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群众健康	明显	明显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疫情防控符合环 评标准	符合	符合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防控期限	全年	全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率	≥ 90%	≥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新冠疫情防控项目 2023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

为了有效应对新冠疫情，我县成立 10 个疫情检查站，确保疫情不在我县发生。

2. 项目建设内容

疫情防控经费主要用于用于各检查站检查人员购买口罩、手套、防护服、消毒液等防护设备。

(二) 项目目标

保障各检查站检查人员的生命健康安全，从而更好地做好全县疫情防控工作。

2023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子洲县交通运输局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子洲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7.39			
		其中：财政拨款	117.39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坚决防控疫情传播，保障群众健康			坚决防控疫情传播，保障群众健康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站点	10 个	10 个	
		质量指标	坚决阻断疫情传播	无感染	无感染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期	全年	全年	
		成本指标	预计投资	117.39	117.3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全县无感染	无感染	无感染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健康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疫情防控符合环评标准	符合	符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防控期限	全年	全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0%	

1. 总体目标：坚决防控疫情传播，保障群众健康。

2. 年度目标：坚决防控疫情传播，保障群众健康。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

疫情防控经费为本级财政拨付 117.39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疫情防护设备。

(二)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疫情防控经费 117.39 万元全部用于疫情防控工作，主要为口罩、手套、防护服、消毒液等防护设备。

（三）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疫情防控经费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原则，全部用于疫情支出，严格管理，购买回的疫情防护装备由专人负责发放，领取人需签字后方可领取。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3.6.15	财政资金	各检查站点防疫费用	45.38
2	2023.8.23	财政资金	淮宁湾检查站漏报油费	1.5
3	2023.9.6	财政资金	各检查站点防疫费用	47.68
4	2023.11.7	财政资金	各检查站点防疫费用	1.85
5	2023.12.9	财政资金	各检查站点防疫费用	20.98
合计				117.39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本单位新冠疫情防控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指标自评体系开展绩效自评，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1、全年执行率指标满分为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资金实际使用率为 100%。

2、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满分 40 分，自评得分 40 分。其中：

（1）数量指标：10 个检查站在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在相关乡镇人民政府、各单位各部门的积极配合下，在广大人民群众的大力支持下，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目标完成 100%。自评得分 10 分。

（2）质量指标：全县境内无疫情，目标完成 100%。自评得分 10 分。

（3）时效目标：全年进行常态化防控检查前会，目标完成 100%。自评得分 10 分。

（4）成本目标：预算安排 117.39 万元，目前实际支出 117.39 万元，目标完成 100%。自评得分 10 分。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满分 40 分，自评得分 40 分。其中：

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均为满分，得分的原因是全年常态化的疫情防控检查，确保全县境内无疫情发生。

4、满意度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其中：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得到了大部分群众的认可。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项目管理情况。

在疫情防控资金使用中，我局确定专人负责统计和向领导报送有关疫情的情况，按需分配

疫情物资，保证每一位检查人员的生命健康安全。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局疫情防控项目档案管理不健全。

（二）改进措施

继续加强档案管理，建立健全档案管理。

五、自评小组

评价 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马文忠	局长	子洲县交通运输局	
	张晓荣	副局长	子洲县交通运输局	
	加文	副局长	子洲县交通运输局	
	高宇	财务人员	子洲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